

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法院公告

大渡口区莱丰金属喷涂对外加工厂:本院受理原告重庆涂彩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大渡口区莱丰金属喷涂对外加工厂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渝0104民初6011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法院

